

证券代码：002413

证券简称：雷科防务

公告编号：2017-042

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减持公司股份预披露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雷科防务”）于2017年9月29日收到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韩周安先生《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》，告知函内容为：韩周安先生现持有公司9,083,158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.82%。现拟计划自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以集中竞价、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不超过2,270,790股股份，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.21%。

一、股东基本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韩周安先生持有公司9,083,158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.82%，其中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2,270,790股，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6,812,368股。

二、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减持计划

- 1、减持原因：个人资金需求；
- 2、股份来源：二级市场买入股份
- 3、减持期间及方式：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通过集中竞价、大宗交易等方式；
- 4、减持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：韩周安先生计划减持不超过2,270,790股，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.21%；
- 5、减持价格：视市场价格确定。

（二）承诺履行情况

1、韩周安先生于2016年2月16日，向公司出具了《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》，具体如下：本人以存放于共管账户的资金购买的雷科防务全部股份的数量，自全部股份购买完成后全部锁定，并按照成都爱科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爱科特”）2016-2018年业绩完成情况予以解锁，每年解除锁定股票数量为所购股票总股数的三分之一。

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爱科特2016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,797.72万元，完成比例105.49%，已完成2016年度的业绩承诺。经公司申请，于2017年6月19日办理了韩周安先生持有的雷科防务3,027,720股股份解除限售业务。

2、作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，韩周安先生承诺：“在任职期间内，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%；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。”

截止目前，韩周安先生一直严格履行上述各项承诺，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1、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，公司将督促韩周安先生严格遵守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2、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具有不确定性，韩周安先生将根据自身情况、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，存在减持时间、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，也存在是否按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。

3、韩周安先生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，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韩周安先生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》；

特此公告

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9月29日